

福建省政府采购项目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

项目名称：2025-2027 年度省信访局省级一体化

协同办公平台运维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MJGC20250012

采 购 人：福建省人民政府信访局

福建省闽建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2025 年 4 月

索 引

第一章 协商邀请	2
第三章 协商须知正文	6
一、总则	6
二、供应商	6
三、采购文件	7
四、响应文件的编写	7
五、响应文件的提交	9
六、协商	10
七、成交与政府采购合同	10
第四章 协商内容及要求	12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	17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22

第一章 协商邀请

福建省闽建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组织 2025-2027 年度省信访局省级一体化协同办公平台运维服务项目政府采购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或者采购项目”)的采购活动,特邀请下列供应商参加本项目特定合同包的协商。现将本项目有关事项告知如下:

1、项目编号: MJGC20250012

2、项目名称: 2025-2027 年度省信访局省级一体化协同办公平台运维服务项目

3、采购内容及要求: 详见采购标的一览表及采购文件第四章协商内容及要求。

4、邀请参加本项目协商的供应商名单如下:

合同包	采购标的	供应商名称	供应商地址
包 1	2025-2027 年度省信访局省级一体化协同办公平台运维服务项目	福建省电子政务建设运营有限公司	福建省福州市闽侯县大数据科技园 B1 栋 5 层 11-12 层

5、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详见协商须知前附表第 2 项。

6、采购文件的提供期限(供应商报名期限):[2025 年 4 月 11 日]至[[2025 年 4 月 15 日](公休、节假日除外),每天 9:00 - 12:00, 15:00 - 17:00(北京时间)。报名期限内,供应商应进行报名,未报名将导致其响应文件被拒收。

7、采购文件的获取地点及方式: 地点【福州市仓山区金榕南路 10 号榕城广场 5 号楼 3 层】,方式【A. 现场方式报名办理获取采购文件事宜的供应商须至我司进行书面登记。B. 邮件方式报名获取采购文件事宜的供应商,务必先电话联系。】。

8、采购文件(纸质版/电子版)售价 0 元,如需邮寄请另加邮寄费 50 元,采购文件售出一概不退。福建省闽建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不对邮寄过程中可能发生的延误或丢失负责。

9、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及地点: [2025 年 4 月 16 日 9 : 00](北京时间)。供应商应在此之前将密封的首次响应文件送达福建省闽建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开标厅(福建省福州市仓山区金榕南路 10 号榕城广场 5 号楼 3 层),逾期送达的或不符合规定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接收。

10、协商时间及协商地点: [2025 年 4 月 16 日 9 : 00](北京时间),地点: 福建省闽建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开标厅(福建省福州市仓山区金榕南路 10 号榕城广场 5 号楼 3 层)。

11、以上如有变更,以最后发布的更正公告为准,请供应商关注。

12、联系方式：

采购人：福建省人民政府信访局

地址：福州市鼓楼区华林路 52 号

联系人姓名：江灵琳

联系方式：0591-87276821

代理机构：福建省闽建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联系人：辜兴财

地址：福建省福州市仓山区金榕南路 10 号榕城广场 5 号楼 3 层

联系方式：0591-87601739/87603304 转 8812/8813

附 1：账户信息

	协商保证金专用账户及支付招标服务费账户
开户行	建行福州杨桥支行
账 号	35001877607050000274
开户名	福建省闽建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注： 1. 供应商应认真核对账户信息，将磋商保证金款项汇入对应账户，并自行承担因款项汇错而产生的一切后果。 2. 在转账或电汇的凭证上应按照（项目编号：***、合同包：***）格式注明，以便核对。	

附 2：采购标的一览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合同包	品目号	采购标的	数量	品目号预算	允许进口	合同包预算	所属行业
1	1-1	2025-2027 年度省信访局省级一体化协同办公平台运维服务项目	1 项	300000 元	否	300000 元	软件和信息 技术服务业

第二章 协商须知前附表

本须知前附表的项号与采购文件内容如有矛盾，应以本须知前附表为准。

表 1

序号	采购文件 (第三章)	编 列 内 容
1		项目编号: MJGC20250012 项目名称: 2025-2027 年度省信访局省级一体化协同办公平台运维服务项目 采购人名称: 福建省人民政府信访局 项目内容: 详见采购标的一览表及采购文件第四章。
2	3	资格要求: (1) 一般资格条件: 1) 协商响应声明 2) 单位负责人授权书 (若有) 3) 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4) 财务状况报告 5) 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材料 6) 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7)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声明 8)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也无行贿犯罪记录的书面声明 9) 信用信息查询结果 (2) 特定资格条件: 1) 资格承诺函: ①本采购包允许供应商采用资格承诺制。采用资格承诺制的供应商, 应当根据投标(响应)格式文件要求提供资格承诺函, 无需提供《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第一款规定的一般资格条件证明材料; 资格承诺函不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 视为未按照采购文件规定提交供应商的资格及资信文件, 按资格审查不合格处理。②采购项目有特殊资格要求的, 供应商还应按要求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 2) 本采购包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本采购包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供应商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3	6.4	响应文件份数： （1）响应文件正本 <u>1</u> 份、副本 <u>3</u> 份。 （2）可读介质（光盘或 U 盘） <u>1</u> 份：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电子版在该可读介质中另存 <u>1</u> 份。
4	6.6	最高限价： 本次采购项目预算金额为最高限价，详见《采购标的一览表》。供应商报价超出最高限价者，按无效报价处理。
5	6.7	响应有效期：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结束后 <u>90</u> 日历日。 有效期不足将导致其响应文件被拒绝。
6	6.8	协商保证金： 无。
7	11.1	协商标准和方法： 在保证本项目质量的前提下，与供应商商定合理的成交价格。
8	12.1	履约保证金： 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9		监督管理部门： 福建省人民政府信访局。
10		信息公告指定媒体（以下简称：“指定媒体”）： （1）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网址： http://www.cebpubservice.com/ 。 （2）福建省信访局官网 网址： http://xfj.fj.gov.cn/ 。
11		招标代理服务费： 本项目由成交人支付代理服务费，成交人应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应先以转账或电汇付款方式一次性向招标代理机构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招标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 按照成交金额，以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具体按以下标准收取：（0 元，100 万元]：1.5%。
12		其他事项： 无。

第三章 协商须知正文

一、总则

1、适用范围

1.1 适用于采购文件载明项目的采购活动（以下简称：“本次采购活动”）。

2、定义

2.1 “采购标的”指采购文件载明的需要采购的货物、服务或工程。

2.2 “采购人”指组织采购标的采购活动的采购人（自行采购的）或采购代理机构（代理采购的）。

2.3 “供应商”指采购文件第一章第4条被邀请参加本项目特定合同包协商的供应商。

2.4 “单位负责人”指单位法定代表人（供应商为法人的）或法律、法规规定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责人（供应商为其他组织的）。

2.5 “供应商代表”指供应商（供应商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的单位负责人或由其授权的委托代理人，即单位负责人授权书中载明的接受授权方。

二、供应商

3、合格供应商

3.1 一般规定

（1）供应商除了应遵守政府采购法及实施条例、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及财政部、福建省财政厅有关政府采购文件的规定外，还应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强制性规定。

供应商对提供福建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及所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合法性及有效性负责，并已知晓如提供资格承诺函不实，可能涉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款第（-）项规定的“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违法情形。经调查属实的，行政监管部门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市场监管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和政府采购法律法规有关规定处理。

（2）供应商的资格要求：详见采购文件第一章《协商邀请》。

4、参与协商的费用

4.1 除采购文件另有规定外，无论协商的结果如何，供应商应自行承担其参加本项目协商所涉及的一切费用。

三、采购文件

5、采购文件的组成

5.1 采购文件用以阐明所需项目协商程序和合同主要条款，由下列部分及在采购过程中发出的澄清或者修改文件组成：

第一章 协商邀请

第二章 协商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协商须知正文

第四章 协商内容及要求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5.2 采购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

5.2.1 采购人对已发出的采购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将以更正公告通知供应商。澄清或者修改文件作为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响应文件的编写

6、响应文件

6.1 响应文件的编制

(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采购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

(2) 响应文件应按照本章第 6.2 条规定编制其组成部分。

(3) 响应文件应满足采购文件提出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并保证其所提交的全部资料是不可割离且真实、有效、准确、完整和不具有任何误导性的，否则造成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承担责任。

6.2 响应文件的组成：详见采购文件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

6.3 响应文件的语言

(1) 除采购文件另有规定外，响应文件应使用中文文本，若有不同文本，以中文文本为准。

(2) 响应文件提供的全部资料中，若原件属于非中文描述，应提供具有翻译资质的机构翻译的中文译本。前述翻译机构应为中国翻译协会会员单位，翻译的中文译本应由翻译人员签名并加盖翻译机构公章，同时提供翻译人员翻译资格证书。中文译本、翻译机构的成员单位证书及翻译人员的资格证书可为复印件。

6.4 响应文件的份数：详见采购文件第二章《协商须知前附表》

6.5 响应文件的格式

(1) 除采购文件另有规定外，响应文件应使用采购文件第六章规定的格式。

(2) 除采购文件另有规定外，响应文件的正本和全部副本均应使用不能擦去的墨料或墨水打印、书写或复印，其中副本可用正本的完整复印件，并与正本保持一致（若不一致，以正本为准）。

(3) 除采购文件另有规定外，响应文件应使用我国法定计量单位，未列明时默认为我国法定计量单位。

(4) 响应文件应由供应商代表签字并加盖供应商的单位公章。若供应商代表为单位负责人授权的委托代理人，应提供“单位负责人授权书”。

(5) 响应文件应没有涂改或行间插字，除非这些改动是根据采购人的指示进行的，或是为改正响应人造成的应修改的错误而进行的。若有前述改动，应按照下列规定之一对改动处进行处理：

① 供应商代表签字确认；

② 加盖供应商的单位公章或校正章。

6.6 供应商报价

(1) 预算价作为最高限价。供应商报价超出最高限价者，按无效报价处理。

(2) 除采购文件另有规定外，响应文件应使用人民币作为计量货币。

(3) 除采购文件另有规定外，响应文件不能出现任何选择性的报价，即每一个合同包和品目号的采购标的都只能有一个报价。任何选择性的报价将导致响应文件无效。

(4) 供应商报价仅作为协商的参考，不得未经协商直接确定为成交价格。最后的成交价格应以协商后确定的价格为准。

6.7 响应有效期

(1) 响应文件从采购文件第一章所规定的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后开始生效，在协商须知前附表第 5 项所规定的期限内保持有效。

(1) 采购文件载明的响应有效期：详见采购文件第二章《协商须知前附表》。

(2) 响应文件承诺的响应有效期不得少于采购文件载明的响应有效期，否则响应文件无效。

(3) 根据本次采购活动的需要，采购人可于响应有效期届满之前书面要求供应商延长响应有效期，供应商应在采购人规定的期限内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对于延长响应有效期的要求，供应商可以拒绝也可以接受，供应商答复不明确或逾期未答复的，均视为拒绝该要求。对于接受延长响应有效期的供应商，既不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响应文件。

6.8 协商保证金：协商须知前附表若有要求提交协商保证金的，则按照下列条款执行

(1) 协商保证金作为供应商按照采购文件要求履行相应协商义务的约束及担保。

(2) 协商保证金的有效期与响应文件承诺的投标有效期保持一致。

(3) 提交

① 供应商应从其银行账户（基本账户）按照采购文件第二章《协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方式向采购文件载明的协商保证金账户提交协商保证金，具体金额详见采购文件第一章。

② 协商保证金应于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到达采购文件载明的协商保证金账户，否则视为协商保证金未提交。

(4) 退还

① 未成交的协商保证金将在结果公告发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回原账户。

② 成交的协商保证金将在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回原账户。成交合同签订之后，成交供应商应当及时向代理机构提交一份成交合同（原件或者复印件但要加盖成交供应商单位公章），以便代理机构能够在规定时间内办理退还手续。由于成交供应商自身原因耽搁，造成协商保证金的退还时间超过 5 个工作日的，代理机构不承担延后退还的责任。

(5) 若出现本章第 6.7 条第 (3) 款规定情形，对于拒绝延长响应有效期的供应商，协商保证金仍可退还。对于接受延长响应有效期的供应商，相应延长协商保证金有效期，采购文件关于退还和不予退还协商保证金的规定继续适用。

(6)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协商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① 供应商提供虚假材料的；

② 除因不可抗力或本采购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③ 未按照采购文件、响应文件的约定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或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④ 法律、法规或其他规章制度或本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其他没收保证金的情形；

※ 若上述协商保证金不予退还情形给采购人造成损失，则供应商还要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五、响应文件的提交

7. 响应文件的递交

7.1 供应商应按照协商第一章规定的时间和地点递交响应文件。

7.2 响应文件须由单位负责人或单位负责人正式授权的供应商代表递交，并由其参与本项目协商。

7.3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人。修改的内容和撤回通知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8. 响应文件未在协商邀请规定的截止时间前送达的，采购人将根据项目情况依法另行组织采购或延长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六、协商

9. 协商小组

9.1 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的特点依法组织具有相关经验的专业人员组建协商小组并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的适当时间里对响应文件进行审查、评估和供应商进行协商，并做出授予合同的建议。

9.2 协商小组由 3 人组成，其中采购人专业人员代表 1 人，专家 2 人。

10. 文件审查

10.1 协商小组对响应文件进行审查。

11. 协商并确定成交价格

11.1 在项目预算范围内，协商小组与供应商就价格进行协商，在保证采购项目质量的前提下，确定合理的成交价格。

12. 协商终止

12.1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应当终止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单一来源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报价超过采购预算。

13. 项目取消

在采购活动中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采购人应当终止采购活动，通知所有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并将项目实施情况和采购任务取消原因报送本级财政部门。

14. 保密要求

14.1 协商小组以及与协商工作有关的人员对协商情况以及协商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应当保密。

七、成交与政府采购合同

15. 成交

15.1 成交结果信息的公布

- (1) 成交供应商确定后 2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应将成交结果信息（含采购文件）在采购文件载明的指定媒体上以结果公告的形式发布成交结果。
- (2) 结果公告的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15.2 成交通知

- (1) 结果公告发布的同时，采购人将以书面形式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2) 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成交通知书发出后，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的，应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3) 成交通知书是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16. 政府采购合同

16.1 履约保证金（若有）：成交供应商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应按照采购文件的规定，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具体见协商须知前附表。成交供应商没有按照本章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视为放弃成交资格。

16.2 签订依据：成交通知书、采购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其补充的响应文件等均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超出采购文件以外的任何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供应商订立背离采购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规格型号、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16.3 签订时限：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个日历日内。

16.4 补充合同：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16.5 合同公告：采购人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本项目政府采购合同在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16.6 政府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法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16.7 成交供应商在政府采购合同履行过程中应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强制性规定（即使前述强制性规定有可能在采购文件中未予列明）。

16.8 成交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依法承担违约责任：

- (1) 在成交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2) 在履行期限届满前，明确表示或以自己的行为表明不履行合同义务的；
- (3) 迟延履行合同，经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
- (4) 有违反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违约行为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
- (5) 将合同转包，或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

17. 供应商须保证采购人在使用该标的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到第三方关于侵犯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的指控。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与采购人无关，供应商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可能发生责任与一切费用。如采购人因此而遭致损失的，供应商应赔偿该损失。

第四章 协商内容及要求

一、项目概况

为充分发挥建设“数字政府”，促进政府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根据省委、省政府有关打造政务服务“马上就办”福建品牌的指示精神，我省遵循统筹集约建设原则，于2020年启动建设福建省省级一体化协同办公平台，从而推动政府治理转型升级，创新政务服务模式。2021年6月，采购人按省统一部署要求，接入使用福建省省级一体化协同办公平台实现日常办公信息化，满足办文、办会、办事的需要。为保障平台的正常运行，我局（目前用户数约为100余个）拟采购2025-2027年度省信访局省级一体化协同办公平台运维服务，以全面满足办公需求，提高办公效率。

二、技术要求

1.1 服务工作量的计量方式：项

1.2 服务内容：

在平台提供的标准化功能清单范围内（包括后续新增的标准化功能）提供包括日常巡检、技术支持、系统升级、故障处理、需求变更、配合检查及整改、运维保障等服务。具体如下：

（一）日常巡检

（项号1）在故障响应时间内检查福建省人民政府信访局反映的问题，并按时维修或者提供备品备件排除故障，保证平台正常运行，用户正常使用。

根据系统各部分设备的使用说明，每季度检测其各项技术参数，处理故障隐患，协助设定使用级别等各种数据，确保各部分设备系统功能良好，能够正常运行。对现场进行详细检查，主要包括：

（项号2）1. 关键服务巡检：云文档服务、轻阅读服务、签章服务、短信服务、网关服务等关键服务进行可用性、响应速度、稳定性方面的巡检。

（项号3）2. 核心系统功能巡检：对服务内的重要业务功能进行巡检，验证其可用性。

（项号4）3. 涉及到的服务器巡检：对本服务涉及到的服务器的CPU、内存、硬盘等使用情况进行日常巡检。

（项号5）4. 对平台设备的运行情况进行监控，分析运行情况，及时发现并排除故障。

（项号6）5. 根据系统经常出现的情况或者有可能出现的情况及时提出日常维护和日常使用建议。

（二）技术支持

（项号7）安排对系统熟悉且经验丰富的工程师为福建省人民政府信访局提

供高效、便捷的技术支持。帮助用户诊断并解决其在使用产品过程中出现的明显问题，协助解决内部员工及客户因为配置部署不当造成的产品问题。根据产品使用过程中的问题现象诊断问题原因，并协调相关人员解决问题。协助解答内部员工及客户关于产品部署、配置、使用相关的问题。

（三）系统升级

（项号 8）在服务期内对系统进行升级，保持系统在最新状态，满足三级等保的要求，持续升级系统安全防护措施。

（四）故障处理

（项号 9）在服务期内出现故障，按合同约定第一时间接入处理，提供电话咨询解答服务、远程指导服务、现场处理等多种服务方式。

（五）需求变更

（项号 10）接收标准服务内的需求变更工单处理。控制需求变化引起的开发、测试与需求不一的情况，保证每一次的需求改动都能有相关的记录。

（六）配合安全检查

（项号 11）配合有关部门对网络和信息安全的检查以及后续整改工作。

（七）运维保障要求

（项号 12）1. 在服务期内供应商应提供技术支持人员的名单和联系方式，并根据需求方的要求对服务范围内的功能模块进行培训；

（项号 13）2. 在服务期内保证需求方可以随时找到相应的技术人员；

（项号 14）3. 在服务期内提供 7×24 小时的电话技术支持、咨询答疑。如果系统出现故障，通过电话技术支持等方式不能解决的，须在 3 小时内派具有解决故障能力的工程师到场，查找原因并提出解决方案，免费维修至故障完全排除，系统恢复正常运行为止。

三、商务条件

包：1

- 1、交付地点：福州市鼓楼区华林路 52 号。
- 2、交付时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服务期限 3 年。
- 3、交付条件：采购人验收合格后。
- 4、是否收取履约保证金：否。
- 5、是否邀请供应商参与验收：否
- 6、验收方式数据表格

验收期次	验收期次说明
1	按照项目服务内容及要求验收。

7、支付方式数据表格

支付期次	支付比例 (%)	支付期次说明
1	16.665	合同签订并生效后采购人收到成交人提供合法有效的发票后 15 个工作日内, 采购人向成交人支付第一年度运维服务费用的 50%。
2	16.665	完成第一年度运维服务, 成交人提交年度运维报告并通过采购人考核 (详见附件《运维服务考核标准表》) 后, 成交人提供合法有效的发票后 15 个工作日内, 采购人向成交人支付第一年度运维服务费用的剩余 50%。
3	33.33	完成第二年度运维服务, 成交人提交年度运维报告并通过采购人考核后, 成交人提供合法有效的发票后 15 个工作日内, 采购人向成交人支付第二年度运维服务费用。
4	33.34	完成第三年度运维服务, 成交人提交年度运维报告并通过采购人考核后, 成交人提供合法有效的发票后 15 个工作日内, 采购人向成交人支付第三年度运维服务费用。

8. 违约责任

8.1 采购人违约责任

8.1.1 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成交人提供合格服务的, 采购人应向成交人偿付所拒收合同总价 1%作为违约金。

8.1.2 甲方无故逾期验收和办理合同款项支付手续的, 甲方应按逾期付款总额每日 1‰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但违约金总额不超过合同总金额的 10%。

8.2 成交人违约责任

8.2.1 成交人逾期履行服务的, 成交人应按逾期交付总额每日 1‰向采购人支付违约金, 但违约金总额不超过合同总金额的 10%, 由采购人从待付款项中扣除。成交人无正当理由逾期超过约定日期 30 日仍不能交付的, 视为“成交人不按合同约定履约”。

8.2.2 成交人所履行的服务不符合合同规定的, 采购人有权拒绝, 成交人愿意整改但逾期履行的, 按成交人逾期履行处理。成交人拒绝整改的, 视为“成交人不按合同约定履约”。

8.2.3 凡出现以上界定“成交人不按合同约定履约”的情形, 采购人可以解除采购合同, 同时成交人须按以下约定向采购人支付违约金:

本合同标的额的 30%。

8.2.4 在履行采购合同过程中，若双方发生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应向采购人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9. 服务质量标准及要求

9.1 成交人提供的服务或使用的产品、软件等应符合国家知识产权法律、法规的规定；成交人还应保证采购人不受到第三方关于侵犯知识产权及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方面的指控，任何第三方如果提出此方面指控均与采购人无关，成交人应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可能发生的一切法律责任、费用和后果；若采购人因此而遭致损失，则成交人应赔偿该损失。成交人提供服务过程中，严守保密纪律，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泄露获知的一切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内部信息或敏感信息。

2 若成交人提供的服务或使用的产品、软件等不符合国家知识产权法律、法规的规定或被有关主管机关认定为侵权或假冒伪劣品，则成交人中标或成交资格将被取消；采购人还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进行处理，具体如下：

成交人应赔偿采购人由此产生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就本合同项目重新签订造成的费用，以及为追究上述损失支付的律师费、诉讼费、赔偿金、罚金等。

四、其他事项

1、供应商报价应包括采购标的所涉及有关项目的费用。

2、本项目不允许成交人以任何名义和理由进行转包，如有发现，采购人有权单方终止合同，视为成交人违约，没收履约保证金（若有）。如履约保证金不能弥补成交人违约对采购人造成的损失，成交人还需另行支付相应的赔偿。

3、本采购文件未明确的其它约定事项或条款，待采购人与成交人签订合同时，由双方协商订立。

4. 附件：运维服务考核标准表

序号	考核内容	分值(分)	评分	评分标准
1	日常使用培训	10		在运维期限内的办公时间, 技术服务人员没有对培训需求及时响应并办结的, 每次扣 1 分, 以上分数扣完为止。
2	服务响应	20		在运维期限内, 提供技术支持人员名单和联系方式, 以及 7*24 小时的远程技术支持。支持人员手机关机、未接听电话且事后无正当理由的, 每次扣除 1 分;每次故障响应时间超过合同规定的, 每次扣除 1 分。以上分数扣完为止。

3	技术支持	20		技术服务人员对于单位反馈的如单个用户使用问题, 包括平台登录失败、调用流式软件(如 WPS)失败、登录闽政通移动办公平台失败、人员机构信息调整、授权调整、系统管理调整、用户使用指导、业务咨询、其他问题咨询, 每次无法办结的扣 1 分。以上分数扣完为止。
4	需求变更	20		在运维期限内, 对配置管理需求和新功能需求进行支撑。配置管理需求单点调整未在 4 小时内完成并反馈的, 每次扣 1 分; 整体模块调整未在 24 小时内完成并反馈的, 每次扣 2 分; 新功能需求没有响应并反馈的, 每次扣 1 分。以上分数扣完为止。
5	升级更新	10		在运维期限内, 针对云平台或第三方厂商发布的漏洞并通知的漏洞, 未及时响应申请系统升级更新修补, 每次扣除 1 分; 自身软件问题未及时申请系统升级更新解决的, 每次扣除 1 分。以上分数扣完为止。
6	运维责任	10		系统发生安全事件, 经确认属于服务方工作失误未发现导致的, 或发现后未及时处理产生严重后果的, 每次扣 5 分。以上分数扣完为止。
7	运维报告	10		每个年度运维服务结束时, 将系统运维情况编写体现在年度验收报告中, 记录完整则得满分, 没有则不得分。
1、采购人对成交合同期内每年的服务情况进行考核, 总分为 100 分, 考核分数达到 90 分(含)以上的, 支付本年度支付额度的 100% ;考核分数在 80 分(含)到 89(含)分的, 支付本年度支付额度的 90% ;考核分数在 70 分(含)到 79(含)分的支付本年度支付额度的 80% ;考核分数在 60 分(含)到 69(含)分的, 支付本年度支付额度的 70% ;考核分数在 60 分以下的, 不支付该年度支付额度。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

参考文本

合同编号：

福建省政府采购合同（服务类）

编制说明

1. 签订合同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

2. 签订合同时，采购人与中标(成交)人应结合采购文件规定填列相应内容。采购文件已有约定的，双方均不得对约定进行变更或调整；采购文件未作规定的，双方可通过友好协商进行约定。

3. 政府有关主管部门对若干合同有规范文本的，可使用相应合同文本。

4. 本合同范本仅供参考，采购人应当根据采购项目的实际需求对合同条款进行修改、补充。

甲方：

住所地：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邮箱：_____

乙方：_____

住所地：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邮箱：_____

根据项目编号为_____的_____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的采购结果，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签署本合同，具体内容如下：

一、合同组成部分

1.1 本合同条款及附件；

1.2 采购文件及其附件、补充文件；

1.3 乙方的响应文件及其附件、补充文件；

1.4 其他文件或材料；

二、合同标的

三、价格形式及合同价款

3.1 价格形式

固定单价合同。完成约定服务事项的含税合同单价为：人民币（大写）元（¥ _____元）。

固定总价合同。完成约定服务事项的含税服务费用为：人民币（大写）元（¥ _____元）。

其他方式。

3.2 合同价款包含范围

3.3 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四、合同标的及服务范围、地点和时间

4.1 项目名称： _____

4.2 服务范围： _____

4.3 服务地点： _____

4.4 服务完成时间： _____

五、服务内容、质量标准和要求

5.1 服务工作量的计量方式： _____

5.2 服务内容： _____

5.3 技术保障、服务人员组成、所涉及的货物的质量标准：

（1）服务技术保障： _____

（2）服务人员组成： _____

（3）服务设备及物资投入及质量标准： _____

5.4 服务质量标准及要求：

5.4.1 乙方提供的服务或使用的产品、软件等应符合国家知识产权法律、法规的规定；乙方还应保证甲方不受到第三方关于侵犯知识产权及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方面的指控，任何第三方如果提出此方面指控均与甲方无关，乙方应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可能发生的一切法律责任、费用和后果；若甲方因此而遭致损失，则乙方应赔偿该损失。

5.4.2 若乙方提供的服务或使用的产品、软件等不符合国家知识产权法律、法规的规定或被有关主管机关认定为侵权或假冒伪劣品，则乙方中标或成交资格将被取消；甲方还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进行处理，具体如下：

5.4.3 其他要求：

六、服务履约验收或考核

甲方按照采购文件、乙方的投标或响应文件和本协议约定的服务内容及质量要求按次组织对乙方所提供服务进行验收，或定期进行服务考核，并根据验收或考核结果支付服务费用。具体如下：

七、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7.1 甲方委派_____为联系人，联系方式 _____，负责与乙方联系。如甲方联系人发生变更，甲方应书面告知乙方。

7.2 甲方应为乙方开展服务工作提供必要的工作条件，以及对内对外沟通和配合协助。

7.3 甲方应于_____之前提供服务所需的全部资料，并对所提供材料真实性、完整性、合法性负责。

7.4 甲方应对委托服务事项提出明确、合理的要求，并对乙方开展服务过程中需采购人确认事项及时予以确认。甲方根据乙方服务成果提出的建议、方案所做出的决定而导致的损失，非乙方及其委派人员的过错造成由甲方自行承担。

7.5 甲方应按本合同约定及时足额支付服务费用及相关费用。

7.6 其他

八、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8.1 乙方委派_____为联系人，联系方式 _____，负责与甲方联系。如乙方联系人发生变更，乙方应书面告知甲方

8.2 乙方应国家法律法规和{{乙方的权利与义务-响应要求-福建}}等要求开展{{乙方的权利与义务-开展服务-福建}}服务；

8.3 乙方及其所委派服务人员应按标准或协议约定方式出具服务成果，并对其真实性和合法性负法律责任；

8.4 乙方对执行业务过程中知悉的国家秘密或甲方的商业秘密保密。除非国家法律法规及行业规范另有规定, 或经甲方同意, 乙方不得将其知悉的商业秘密和甲方提供的资料对外泄露。

8.5 乙方对服务业务应当单独建档，保存完整的工作记录，并对服务过程使用和暂存甲方的文件、材料和财物应当妥善保管。

8.6 服务工作结束后, 乙方将根据情况对甲方服务相关的管理制度及其他事项等提出改进意见。

8.7 乙方完全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有关规定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妇女权益保障法》中关于“劳动和社会保障权益”的有关要求。

8.8 其他

九、资金支付方式、时间和条件

十、履约保证金

☐有，☒无。

十一、合同期限

十二、保密条款

12.1 对于在采购和合同履行过程中所获悉的属于国家秘密、工作保密、内部信息、敏感信息等内容，甲、乙双方均负有保密义务。

12.2 其他

十三、违约责任

13.1 甲方违约责任

(1)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绝乙方提供合格服务的, 甲方应向乙方偿付所拒收合同总价_____的违约金

(2) 甲方无故逾期验收和办理合同款项支付手续的, 甲方应按逾期付款总额每日_____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3) 其他违约情形

13.2 乙方违约责任

(1) 乙方逾期履行服务的, 乙方应按逾期交付总额每日_____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由甲方从待付货款中扣除。乙方无正当理由逾期超过约定日期_____仍不能交付的, 视为“乙方不按合同约定履约”;

(2) 乙方所履行的服务不符合合同规定及《采购文件》规定标准的, 甲方有权拒绝, 乙方愿意整改但逾期履行的, 按乙方逾期履行处理。乙方拒绝整改的, 视为“乙方不按合同约定履约”

(3) 乙方不按合同约定履约的, 甲方可以解除采购合同, 并对乙方已缴纳的履约保证金作“不予退还”处理。同时, 乙方须按以下约定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4) 其他违约情形

十四、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本条款中的不可抗力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 包括但不限于: 自然灾害如地震、台风、洪水、火灾及政府行为、法律规定或其适用的变化或其他任何无法预见、避免或控制的事件。因不可抗力造成违约的, 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 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基于上述情况, 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不履行合同的, 根据实际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十五、争议解决的方法

15.1 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15.2 若协商解决不成, 双方明确按以下第_ 种方式解决:

1、提交仲裁委员会仲裁, 具体如下:

2、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六、合同其他条款

十七、其他约定

17.1 合同文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7.2 合同生效: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17.3 本合同未尽事宜, 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17.4 本合同正本一式__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乙方各执_____份；副本_____份，

17.5 其他_____。

十八、合同附件

甲方（采购人）：

法定（授权）代表人：

纳税人识别号：

开户银行：

账号：

乙方（中标或成交人）：

法定（授权）代表人：

纳税人识别号：

开户银行：

账号：

签订地点：_____

签订日期：____年__月__日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注:本附件所有格式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仅供制作响应文件时参考, 供应商应根据行业特点, 结合本次协商要求, 对有关表格进行补充或修改, 但不得减少响应文件的格式内容。

封面格式：

福建省政府采购项目 单一来源采购项目

响 应 文 件

(填写正本或副本)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合同包号：_____

供应商名称：_____（加盖公章）

日 期：_____

单位负责人名称：_____

授权代表名称：_____

联系电话：_____

联系地址：_____

目录

1、协商响应声明·····	(页码)
2、单位负责人授权书(若有)·····	(页码)
3、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页码)
4、财务状况报告·····	(页码)
5、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材料·····	(页码)
6、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页码)
7、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声明·····	(页码)
8、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也无行贿犯罪记录的书面声明·····	(页码)
9、信用信息查询结果·····	(页码)
10、福建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	(页码)
11、中小企业声明函·····	(页码)
12、采购文件要求的供应商其他资料·····	(页码)
13、报价一览表·····	(页码)
14、采购标的成本说明(格式自定)·····	(页码)
15、同类项目合同价格说明(格式自定)·····	(页码)
16、供应商相关专利、专有技术情况说明(格式自定)·····	(页码)
17、标的说明·····	(页码)
18、协商内容及要求响应表·····	(页码)
19、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技术资料·····	(页码)

1、 协商响应声明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兹收到贵单位关于(填写“项目名称”)项目(项目编号:_____)的协商邀请,本供应商代表(填写“全名”)已获得我方正式授权并代表供应商(填写“全称”)参加协商,并提交采购文件规定份数的响应文件正本和副本。

根据本函,本供应商代表宣布我方保证遵守采购文件的全部规定,同时:

1、确认:

1.1 所投合同包的报价详见“报价一览表”,最终成交价格以双方协商一致的有效报价为准。

1.2 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采购文件及其附件(若有),包括其澄清或修改(若有),并将自行承担因对全部采购文件理解不正确或误解而产生的相应后果。

2、承诺:

2.1 采购文件各组成部分的内容及其所提交的全部资料是不可割离且真实、有效、准确、完整和不具有任何误导性的,否则造成不利后果由我方承担责任。

2.2 协商保证金:若出现采购文件第三章规定的情形,同意贵单位不予退还。

2.3 协商有效期:按照采购文件第三章规定执行,并在采购文件第二章载明的期限内保持有效。

2.4 若成交,则按照采购文件、我方响应文件及政府采购合同的约定履行责任和义务。

2.5 若贵单位要求,我方同意提供与本项目采购有关的一切资料、数据或文件,并完全理解贵单位不一定要接受我方的报价。

3、声明:

3.1 我方具备采购文件第一章载明的“供应商的资格要求”且我方承诺在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第(五)项所称重大违法记录,包括:我单位或者单位负责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因经营活动中的违法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3.2 与本项目协商过程中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联系方法: _____

供应商代表签名或签章: _____

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 _____

日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2、单位负责人授权书（若有）

（注：单位负责人参加协商的可无须提供本函，但须提供法人身份证复印件）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供应商全称）单位负责人_____授权（供应商代表姓名）为本供应商协商代表，代表本供应商参加贵司组织的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协商活动，全权代表本供应商处理协商过程的一切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报价、签约等。协商代表在协商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本供应商均予以认可并对此承担责任。协商代表无转委托权。特此授权。

本授权书自出具之日起生效。

单位负责人：_____性别：_____身份证号：_____

协商代表：_____性别：_____身份证号：_____

单位：_____部门：_____职务：_____

详细通讯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话：_____

附：

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正面 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反面 复印件
-------------------------	-------------------------

被授权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复印件须由供应商加盖公章）

被授权代表身份证正面复印件	被授权代表身份证反面复印件
---------------	---------------

授权方

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_____

单位负责人签名或签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接受授权方

供应商代表签名或签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3、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注：①供应商为企业的，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供应商为事业单位的，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供应商为社会团体的，提供有效的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供应商为合伙企业、个体工商户的，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供应商为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提供有效的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材料复印件；供应商为自然人的，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件复印件；其他供应商应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提供有效的相应具体证照复印件。

供应商代表签名或签章：_____

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4、财务状况报告

注：①供应商提供的财务报告复印件（成立年限按照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推算）应符合下列规定：a. 成立年限满1年及以上的供应商，提供经审计的上一年度的年度财务报告。b. 成立年限满半年但不足1年的供应商，提供该半年度中任一季度的季度财务报告或该半年度的半年度财务报告。c. 无法按照以上a、b项规定提供财务报告复印件的供应商（包括但不限于：成立年限满1年及以上的供应商、成立年限满半年但不足1年的供应商、成立年限不足半年的供应商），应选择提供资信证明复印件。

供应商代表签名或签章：_____

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5、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材料

注：①供应商提供的税收缴纳凭据复印件应符合下列规定： a.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不含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的当月）已依法缴纳税收的供应商，提供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六个月（不含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的当月）中任一月份的税收缴纳凭据复印件。 b.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的当月成立的供应商，视同满足本项资格条件要求。 c. 若为依法免税范围的供应商，提供依法免税证明材料的，视同满足本项资格条件要求。

供应商代表签名或签章：_____

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6、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注：①供应商提供的社会保障资金缴纳凭据复印件应符合下列规定： a.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不含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的当月）已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提供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六个月（不含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的当月）中任一月份的社会保障资金缴纳凭据复印件。 b.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的当月成立的供应商，视同满足本项资格条件要求。 c. 若为依法不需要缴纳或暂缓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提供依法不需要缴纳或暂缓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证明材料的，视同满足本项资格条件要求。

供应商代表签名或签章：_____

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7、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声明

致：_____

我方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否则产生不利后果由我方承担责任。

特此声明。

供应商代表签名或签章：_____

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8、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也无行贿犯罪记录的书面声明

致：_____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我方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也无行贿犯罪记录。

特此声明。

注：①重大违法记录：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 号文件的规定，“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 200 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 200 万元的，从其规定。

供应商代表签名或签章：_____

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9、信用信息查询结果

致：_____

现附上截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时我方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获取的我方信用信息查询结果（填写具体份数）份、通过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获取的我方信用信息查询结果（填写具体份数）份，上述信用信息查询结果真实有效，否则我方负全部责任。

注意：

- 1、供应商应**同时提供**在首次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通过上述 2 个网站获取的信用信息查询结果，信用信息查询结果应为从上述 2 个网站获取的查询结果原始页面的打印件或完整截图，否则**响应无效**。
- 2、若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且供应商为联合体，应同时提供在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的截止时点前通过上述 2 个网站获取的联合体各方的信用信息查询结果，信用信息查询结果应为从上述 2 个网站获取的查询结果原始页面的完整截图或打印件，否则**报价无效**。
- 3、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其响应文件将被否决。
- 4、查询结果的审查 A. 由协商小组通过上述网站查询并打印供 应商信用记录（以下简称：“协商小组的查询结果”）。B. 供应商提供的查询结果与协商小组的查询结果不一致的，以协商小组的查询结果为准。C. 因上述网站原因导致协商小组无法查询供 应商信用记录的（协商小组应将通过上述网站查询供 应商信用记录时的原始页面打印后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以供应商提供的查询结果为准。D. 查询结果存在供应商应被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相关信息的，其资格审查不合格。

供应商代表签名或签章：_____

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10、福建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单位名称(自然人姓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自然人身份证号码)：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联系地址和电话：

我单位(本人)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坚守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等原则，依法诚信经营，并郑重承诺：

一、我单位(本人)具备采购文件要求以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不存在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规定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情形。

我单位(本人)对本承诺函及所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合法性及有效性负责，并已知晓如提供资格承诺函不实，可能涉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第(一)项规定的“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违法情形。经调查属实的，愿意接受行政监管部门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市场监管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和政府采购法律法规有关规定处理。

供应商：名称(单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

1. 我单位(本人)专指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含自然人)；
2. 资格承诺的供应商应在投标(响应)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否则，视为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提交投标人的资格及资信文件，按资格审查不通过处理。

11、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意：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供应商须按磋商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填列，多品目项目中须按上表要求逐条填列，否则，其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将被判定为无效声明函，由此造成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涉及资格的按无效报价处理；涉及价格评审优惠的，不予认定）。

3、供应商应当对其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真实性负责，供应商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在实际操作中，项目属性为货物且供应商希望获得中小企业政策支持的，应从制造商处获得充分、准确的信息。对相关制造商信息了解不充分，或者不能确定相关信息真实、准确的，不建议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

12、采购文件要求的供应商其他资料

注：

1、在专家论证阶段已审核过供应商资格的，在协商阶段协商小组无须重复审查；但供应商自身资格条件出现变化的须在此作出说明，并补充提供相关材料，由协商小组重新进行审查；

2、采购文件要求的供应商其他资料或供应商认为须提供的自身其它资料。

供应商代表签名或签章：_____

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13、报价一览表

供应商名称：

项目编号：

货币单位：

合同包	项目名称	数量	投标总价	协商保证金	备注
			大写：人民币_____元整 小写：¥_____元整		

注：1、若有详细报价清单应另纸详列，且标明所报各种标的的数量、品牌、金额等。

2、首次报价和协商后最终报价均可使用本表，在“备注”中注明清楚即可。

供应商代表签名或签章：_____

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14、采购标的成本说明(格式自定)

15、同类项目合同价格说明(格式自定)

16、供应商相关专利、专有技术情况说明(格式自定)

17、标的说明

合同包号		标的名称		数量	
原产地及制造商/服务商名称		型号规格		品牌	
详细性能说明					
配置/组成清单说明（若有）					

供应商代表签名或签章：_____

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18、协商内容及要求响应表

合同包/ 品目号	品目名 称	采购文件协商内 容及要求	响应 情况	偏离 说明	证明材料所在页码 (若有)

注：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中与采购文件第四章“协商内容及要求”的要求有不同时，应逐条列在偏离表中，否则将视为供应商接受采购文件的要求。

供应商代表签名或签章：_____

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19、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供应商认为应当提交的其他资料

供应商代表签名或签章：_____

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